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作为公司常设的监督机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共1项议案。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2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包含8个子议案）和《关于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共2项议案。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配偶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共15项议案。

4、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共1项议案。

5、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共2项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本年度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同时，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经理履行工作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经理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规定的要求开展工作，始终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基本原则，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经理在履职过程中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根据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对外信息披露，不存在提前、单独泄漏的情况，确保所有投资者平等的获取信息。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控制度对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经营成果、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定期报告等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运作规范，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和公正的。

3、公司对外担保、出售或处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出售或处置资产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的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公司（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下同）提供的担保，履行了相应的审批流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无违规对外担保、非货币性交易事项、无重大处置资产、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是建立在市场公平公正、价格公允的基础上，遵循了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未来总体发展规划。

5、内控管理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基本层面和关键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内审部门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督促下，根据相关最新法律法规，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优化，不断适配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2024年度公司内部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董事会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监事会对该评价报告无异议。

6、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

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盈利水平、股东利益、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经营和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等情况。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发生。
- 4、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以维护股东利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